

### 签约材料（请按以下顺序整理材料）

境内院校		境外院校		原件是否退回应聘者本人
1	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充协议（签约现场发放）	1	同境内	一式两份，各执一份
2	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协议书全套，须提前填写并加盖学校/院系公章，填写要素详见《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填写要素》）	2	/	按协议书要求收取原件
3	就业推荐表原件	3	/	收原件
4	加盖教务处公章或研究生院公章的成绩单原件（有辅修第二专业的提供第二专业成绩单原件）	4	同境内	收原件
5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5	同境内	退回原件
6	本人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往届生可不提供）	6	同境内	退回原件
7	个人信用报告。请提供中国人民银行各地征信分中心查询并打印的个人信用报告(明细)。不接收互联网端查询打印版本	7	同境内	收原件
8	①英语水平证明资料及复印件一份(应聘志愿机构为“西宁城区”或志愿岗位为“管理培训生”的人员提供)	8	同境内	退回原件
	②专业英语水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英语专业的人员提供）		同境内	退回原件
	③其他外语水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主修语种为其他外语的人员提供）		同境内	退回原件
9	计算机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如有）	9	同境内	退回原件
10	毕业证与学位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已毕业人员提供）	10	国外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退回原件
	研究生须提供研究生、本科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		经国家教育部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双学士学历须提供本科第二专业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		本科阶段在境内院校毕业的人员须提供国内毕业证与学位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11	学信网打印《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各一份	11	本科阶段在境内院校毕业的人员提供	收原件
12	已与其他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须提供解除劳动合同证明等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12	出国前已有工作经历的需提供原单位离职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退回原件
13	大学生村官及“三支一扶”人员专项报名通道的应聘者需提供考核结果应为“称职（合格）”及以上的当地政府组织部门出具的聘用期间工作鉴定。	13	同境内	收原件

1. 部分院校需要网上签约的，请于签约当天携带上述资料向我行工作人员说明，后期再共同完成网签。

2. 海外归国留学生请按照国家教育部对学历学位认证和留学回国派遣落户的相关要求提前提交资料至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凭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及上述签约资料到我行签约现场由工作人员审核后领取《留学人员回国工作定居单位接收函》。